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袁小兵

项目 负责人：周青云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电话：19909697974

传真：/

邮编：230031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门面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门面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接诊量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5 月 5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0 月 27 日		
调试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4 月 26 日-27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合肥市蜀山区生态 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	5	比例	10%
实际总概算	50	环保投资	5	比例	1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4.28 修正版)；</p> <p>(9)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p>				

	<p>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第9号)。</p> <p>(12)《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9月)；</p> <p>(13)《关于<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1]9020号，合肥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10月26日；</p> <p>(14)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p>	<p>1.1 废水</p> <p>项目产生的排水为员工生活污水、诊疗和美容清洗废水。其中其中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处理，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后和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预处理后的废水排放执行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详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4 1211 1441 1765"> <thead> <tr> <th>序号</th> <th>污染物名称</th> <th>标准值 (mg/L)</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COD</td> <td>250</td> <td rowspan="4">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td> </tr> <tr> <td>2</td> <td>BOD₅</td> <td>100</td> </tr> <tr> <td>3</td> <td>SS</td> <td>60</td> </tr> <tr> <td>4</td> <td>粪大肠菌群数</td> <td>5000 (个/L)</td> </tr> <tr> <td>5</td> <td>COD</td> <td>320</td> <td rowspan="4">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 </tr> <tr> <td>6</td> <td>BOD₅</td> <td>150</td> </tr> <tr> <td>7</td> <td>SS</td> <td>180</td> </tr> <tr> <td>8</td> <td>NH₃-N</td> <td>25</td> </tr> </tbody> </table> <p>废水经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入十五里河，其出水水质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2的城镇污水处理厂I类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p>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mg/L)	标准来源	1	COD	250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	2	BOD ₅	100	3	SS	60	4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个/L)	5	COD	320	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	BOD ₅	150	7	SS	180	8	NH ₃ -N	25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mg/L)	标准来源																												
1	COD	250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																												
2	BOD ₅	100																													
3	SS	60																													
4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个/L)																													
5	COD	320	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	BOD ₅	150																													
7	SS	180																													
8	NH ₃ -N	25																													

表 1-2 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pH 值除外)

污染物名称	《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中表 2 的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mg/L, pH 除外)
pH	/	6~9
COD	40	/
BOD ₅	/	10
SS	/	10
NH ₃ -N	2.0 (3.0)	/
粪大肠菌群数	/	10 ³ 个/L

1.3 噪声

营运期项目区域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临南二环 35m 范围内执行 4 类标准, 具体见下表 1-3。

表 1-3 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标准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2 类区标准	60	50
4 类区标准	70	55

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修订)》、《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

其中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医疗废物暂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租用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门面作为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的营业场所，总投资 50 万元。项目租赁的建筑面积为 74.58m²，营业面积 120m²，共两层，一层设有前台、洗浴间、诊室、药房、杂物间；二层（夹层）设有卫生间、化验室、影像室、手术室、中央处置室、犬住院部和猫住院部。项目正式营业期间，接诊量 900 只/年（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委托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 [2021]9020 号。

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底进行房屋装修，2021 年 11 月中旬竣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调查分析工程在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2022 年 5 月，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院区废水、噪声进行监测。结合《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和验收检测报告，参照 2018 年 5 月 22 日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于 2022 年 5 月底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2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门面。项目东侧为商住楼，一层为五常大米；西侧为商住楼，1 层为清心书屋；南侧为商铺门前空地及绿化带，北侧为水墨兰庭住宅小区空地。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3。

2.3 项目工程内容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阶段内容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诊疗区	项目所在楼共 2 层（二层为夹层），营业面积 120m ² 。一层设有前台、洗浴间、诊室、药房、杂物间；二层（夹层）设有卫生间、化验室、影像室、手术室、中央处置室、犬住院部和猫住院部。规模：接诊量 900 只/年（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项目所在楼共 2 层（二层为夹层），营业面积 120m ² 。一层设有前台、洗浴间、诊室、药房、杂物间；二层（夹层）设有卫生间、化验室、影像室、手术室、中央处置室、犬住院部和猫住院部。规模：接诊量 900 只/年（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卫生间	位于一层，建筑面积 6m ²	位于一层，建筑面积 6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给水管网，年给水量 205.5t	依托小区内现有给水管网，年给水量约 193.5t	与环评基本一致
	排水	市政排水管网，年排水量 164.4t	依托小区现有化粪池，年排水量 154.8t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供电	城市电网供给，年消耗电量 1.5 万度	依托现有租赁建筑，年消耗电量 1.4 万度	与环评基本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各经 1 座消毒池（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水墨兰庭小区内化粪池处理，达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各经 1 座消毒池（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水墨兰庭小区内化粪池处理，达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设施	及时清扫、新风系统抽排、喷洒消毒剂，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风机抽排系统，总排气口位于房顶；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③2 个消毒池均加盖密闭	与环评基本一致
	噪声处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设施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	与环评一致
污水处理装置产生的污泥不在医院内暂存，由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清掏、处理		污水处理装置为消毒池，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产生的污泥喷洒消毒剂后交由	与环评基本一致	

			环卫部门收运	
		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过期药品退回生产厂家集中销毁	与环评基本一致
		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不暂存宠物尸体	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不暂存宠物尸体	与环评一致
		动物切除组织暂时消毒冷藏处理，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与环评基本一致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变化量 (台/套)	位置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atalyst One	1	1	0	化验室
2	心电图	---	1	1	0	
3	呼吸监护仪	IMEC8 vet	1	1	0	
4	显微镜	DM500	1	1	0	
5	无影灯	---	1	1	0	
6	离心机	---	1	1	0	
7	血凝仪	---	1	1	0	
8	冷藏、冷冻设备	---	1	1	0	
9	B 超机	DP50	1	1	0	诊室
10	X 光机	东芝 RV-500	1	1	0	影像室
11	输液泵、注射泵	---	1	1	0	药房
12	紫外线灯	---	1	1	0	诊室
13	高压灭菌锅	---	1	1	0	中央处置室
14	不锈钢住院笼	---	4	4	0	住院部
15	排气扇风机	---	1	1	0	/
16	分体空调室外机	---	2	3	+1	每台空调配套 1 个室外机

2.5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设计量	年实际量	变化量	储存位置	备注
1	止血钳	把	20	20	0	手术室	10 把
2	手术刀	把	10	10	0		10 把
3	组织钳	把	10	10	0		10 把
4	创巾钳	把	20	20	0		10 把
5	手术刀	把	5	5	0		5 把
6	紫外线灯	台	1	1	0		1 台
7	持针器	把	5	5	0		5 把
8	脱脂棉球	袋	50	50	0	药房	50 袋
9	纱布块	包	50	50	0		50 包
10	碘伏	瓶	20	20	0		20 瓶
11	输液壶	个	150	150	0		150 个
12	一次性注射器	支	600	600	0		500 支
13	新洁尔灭 (消毒液)	瓶	3	3	0		10 瓶
14	75%医用酒精	瓶	20	20	0		20 瓶
15	耦合剂	瓶	50	50	0	化验室	5 瓶
16	生化试剂盘	个	10	10	0		2 个
17	生理盐水	ml	50	50	0		1 瓶
18	沐浴露	瓶	20	20	0	美容室	2 瓶
19	二氧化氯消毒片	袋	5	5	0	危废间	1 袋
20	电	度	15000	14000	-1000	/	市政电网
21	水	t	205.5	193.5	-12	/	市政给水管网

注：建设单位根据试运行实际消耗状况，基本与环评一致。

2.6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给水主要为动物诊疗活动用水、动物美容清洗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

生活污水：项目现有职工 6 人，均不在项目区内食宿，根据经营单位提供的资料，生活月用水量约 8t，则年用水量约 96t，年排水量约 76.8t/a。

诊疗废水：包括诊疗设备清洗及术后清理过程产生的医疗废水；项目接诊量约 900 只/年，每只动物 15L/d 计，用水量共计 13.5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项目年排水量为 10.8t/a。

美容清洗废水：美容服务量约 1200 只/年，按 70L/只·d 计，则用水量共计 84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项目年排水量为 67.2t/a。

水平衡图见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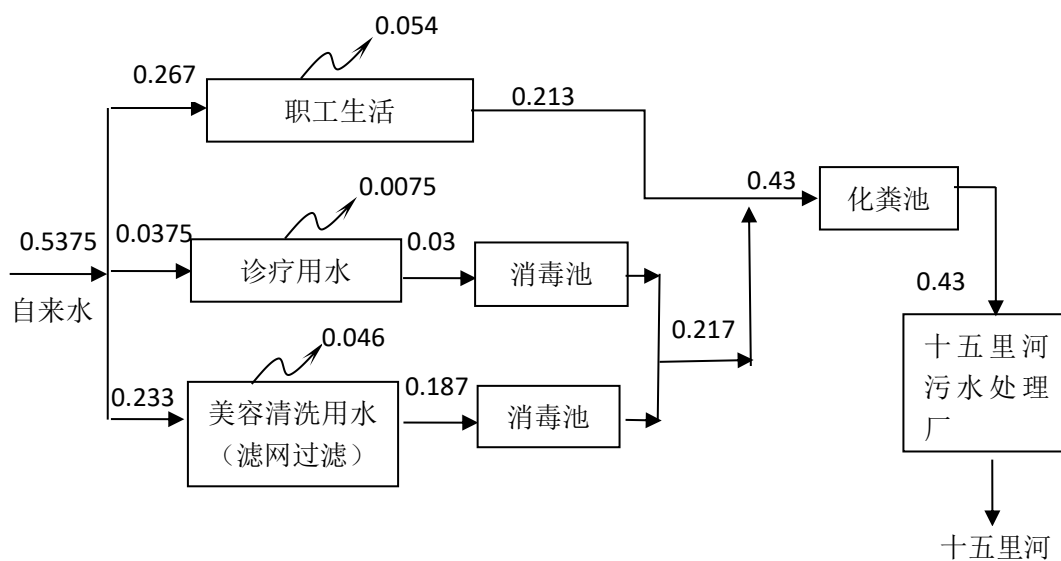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年工作时间 360d） 单位：t/d

2.7 主要工艺流程

本项目是利用租赁的门面房进行装修后主要用于动物诊疗、动物美容服务活动，并提供动物用品、饲料产品的销售服务活动。项目建成后洗澡美容服务量约 1200 只/年，接诊量约 900 只/年（手术量 120 只/年）。项目产污节点图详见下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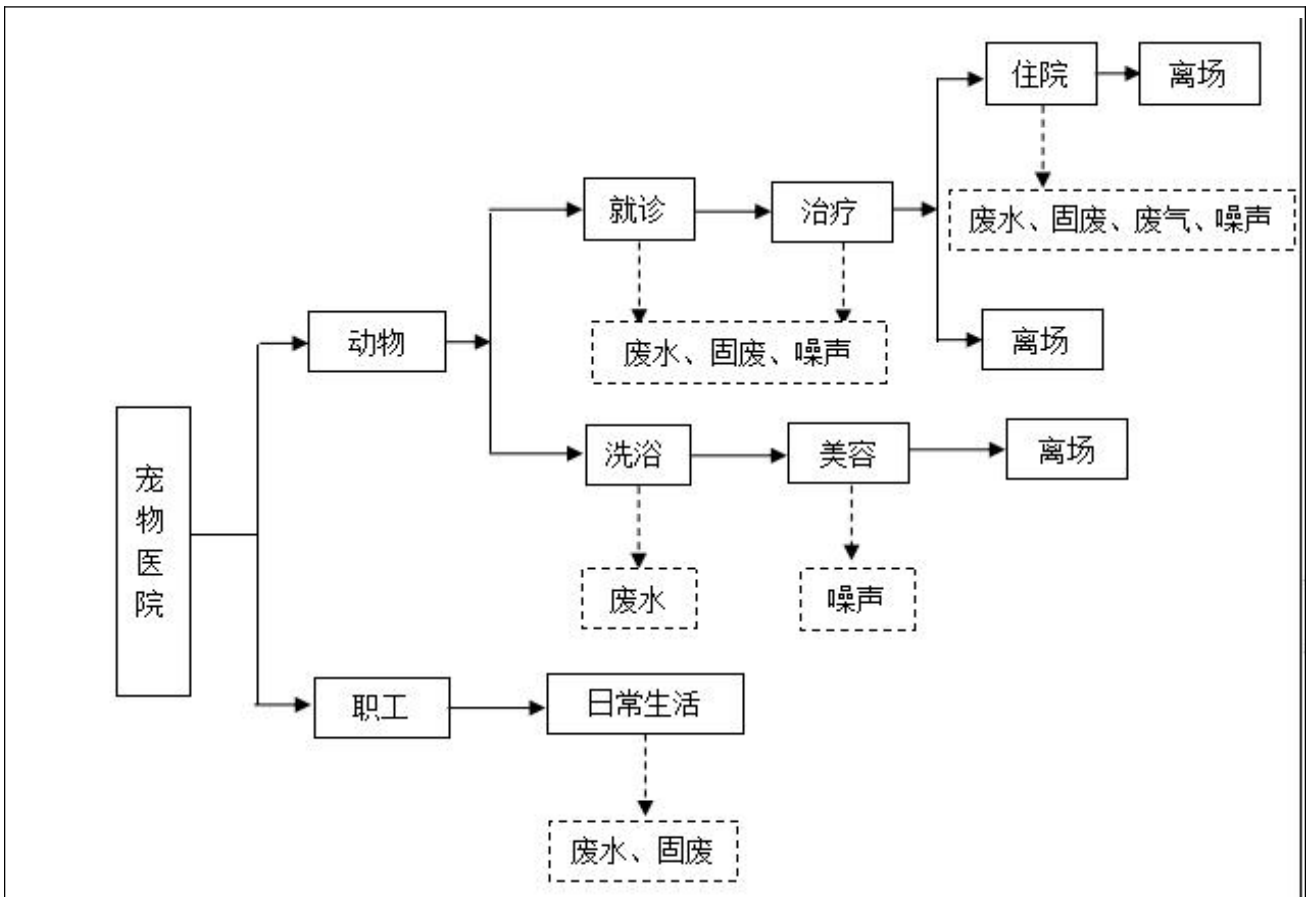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图

注：本项目仅对顾客携带的动物进行日常护理及常规治疗，基本不产生动物肢体等病理性医疗废物，项目不涉及该部分的处理处置；如有产生，则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39号）》（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16、病理性废物的处置：按照《医疗废物化学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228-2006）或《医疗废物微波消毒集中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T 229-2006）进行处理后，进入生活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置，处置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的要求进行处置与处理。

流程说明：

动物诊疗：顾客将受伤或生病的动物带入医院后，动物医生对动物进行就诊，根据检查结果对动物进行治疗，病情轻者治疗后可直接离场，病情严重者须实施手术的，手术后在宠物医院住院部住院调理好后离场。

动物诊疗期间需要化验，化验项目主要是血液常规检验、生化分析、血气分析和皮肤检验等，采用检测板直接检测。检测过程中仅使用仪器配套的细胞稀释液、细胞染色液、生理盐水等普通试剂，无刺激性药剂的使用，使用后的废检测板含动物血液作为医疗废物，收集灭活处理后，委托具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本项目仅针对顾客携带的动物进行常规治疗如甲沟炎、尿闭、胰腺炎、打疫苗等，手术无胸腔、颅腔手术，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会产生废组织。如检查动物可能患有有重大病症，鉴于本医院技术和设备的限制，建议其转院。

动物美容：顾客带动物进入医院后，工作人员先安排动物在洗美室进行清洗，再进行吹干、整理、修剪毛发等美容，美容后即可离场。

因此，项目不产生化验废水，项目诊疗废水主要是诊疗间及诊疗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提供的工艺流程基本未发生变化。

2.8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实际建设内容规模、工艺流程、环保措施与环评报告中内容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3.1.1 废水

经现场勘查，项目实际运行期间，项目用水量约193.5t/a，主要包括办公生活用水、诊疗用水和美容用水。本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能够满足诊疗、生活用水要求。

项目诊疗废水配套消毒池1座，每日营业前在消毒池内预先投加1片消毒片（规格：二氧化氯含量10%，泡腾片），外排水从底部进入消毒池，水力停留时间为12h，消毒处理后，上清液从消毒池壁排水口（排水口距池底部约20cm）流出经过滤后排出。美容清洗废水配套消毒池1座，池内设隔板，每12h在消毒池内投加2片消毒片（规格：二氧化氯含量10%，泡腾片，两个格各投1片），外排水从底部进入消毒池第1格池内，水力停留时间为6h，在外排水的作用下，上清液从隔板顶部流出进入第二格池内，水力停留时间为6h，经两次消毒后滤网过滤从消毒池排水口（排水口距池底部约20cm）排出。建立台账制度，严格记录每次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的日期、时间、剂量，作用时间、登记人员姓名等。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依托水墨兰庭小区现有化粪池处理，满足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及《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2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类标准后，尾水排入十五里河。

表 3-1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1	诊疗废水	pH 值、COD、氨氮、SS、BOD ₅ 、粪大肠菌群数	间断排放，流量稳定	TW001	消毒池（底部进水，上部池壁排水）	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2	美容废水	pH 值、COD、氨氮、SS、BOD ₅		TW002	滤网+消毒池（内设隔板）	
3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BOD ₅		/	/	



图 1 诊疗废水消毒池 (TW001)



图 2 美容废水消毒池内设过滤网 (TW002)

3.1.2 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动物诊疗、住院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

根据现场勘查，该宠物医院在动物住院、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异味通过：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总排气口位于商铺房顶；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等措施；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臭味气体通过：③2个消毒池均加盖密闭。通过以上措施，可最大程度的减少院内异味气体的挥发，对北侧水墨兰庭最近1栋住宅楼（12#）影响较小。项目两侧为商铺，南侧为商铺空地及绿化带，本项目运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图 3 室内排气扇



图 4 总排气口位于房顶

3.1.3 噪声

项目诊疗设备基本不产噪，主要噪声源为分体空调室外机、排气扇、风机以及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在65~70dB(A)之间，分体空调室外机、排气扇、风机单台

噪声在70~85dB(A)之间。

项目设置独立的诊疗设备间，所使用的医疗设备均采用低噪设备，并在设备基座安装减振垫。

工作人员日常合理喂食，避免了宠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并且有效控制宠物的活动噪声；宠物存放于室内最里面房间；房间装修期间已进行隔音处理。具体措施详见下表：

表 3-2 噪声产生和治理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位置	治理措施
1	动物叫声	医院内	合理喂食、北侧窗户设置为隔声窗；平时关闭门窗，动物笼远离北侧居民住宅，建筑物隔声
2	分体空调室外机	医院南侧外墙（靠马路）	外机与支架之间加装减震垫(橡胶类)、空调主机及水泵等脚座安装阻尼弹簧减震器，隔声罩隔声
3	分体空调室外机	医院北侧外墙（距离北侧小区较近）	外机与支架之间加装减震垫(橡胶类)、空调主机及水泵等脚座安装阻尼弹簧减震器，隔声罩隔声
4	排气扇	室内吊顶内	基础减震、吊顶装饰隔声、建筑物隔声；
5	风机	医院南侧靠马路，远离居民住宅	基础减震；设隔声罩

经验收监测，医院边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均可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2类区标准，南边界临南二环，满足4类区标准。项目两侧商住楼（南侧临南二环）满足4类区标准、北侧12栋住宅楼噪声2类区标准。

3.1.4 固体废物

该项目实际运营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动物废毛、宠物粪污、宠物尸体和生活垃圾。

表 3-3 项目实际运营期间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单位：t/a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处理量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	废纸、塑料等	1.08	1.08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宠物粪污	宠物生活	固	动物排泄物	0.045	0.045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装于方便袋内，暂放置医院垃圾桶内，交于环卫部门处理

医疗废物	诊疗废物	宠物诊疗	固	废棉球、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输液瓶、输液管以及过期变质废药品等感染性、损伤性、药物性废物	0.18	0.18	分类存放，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棉球、废纱布、废注射器、废输液瓶、输液管、沾染动物血液的废检测板等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过期药品退回生产厂家集中销毁
	化验室废物	宠物诊疗	固	沾染动物血液的废检测板等	0.0005	0.0005	
	动物切除组织	宠物诊疗	固	手术切除动物废组织	0.001	0.001	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宠物尸体	宠物诊疗	固	动物尸体	2-5 只/a	2-5 只/a	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不暂存宠物尸体
	消毒池产生的污泥	消毒池	固	污泥	0.006	0.006	污泥风干后喷洒消毒剂，暂放置医院垃圾桶内，交于环卫部门处理
动物废毛	美容	固	毛发	0.5	0.5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可知，宠物医院门诊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不纳入医疗废物或危险废物管理。

根据现场勘查，危废间位于项目区一层北侧，面积约 0.5m²，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已按要求分类收集存放并存放在防漏托盘上，危废库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图 7 危废间



图 8 防漏托盘

3.5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治理措施	预估投资 (万元)	实际建成设施	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废气	及时清扫、新风系统抽排、喷洒消毒剂，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1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总排气口位于房顶；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③2个消毒池均加盖密闭	1
废水	诊疗废水：消毒处理池（0.03m ³ /d），消毒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	0.8	诊疗废水：消毒处理池（0.03m ³ /d），消毒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	0.8
	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消毒处理池，（0.0945m ³ ），消毒池内设计有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	1.2	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消毒处理池，（0.0945m ³ ），消毒池内设计有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	1.2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1.0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加强动物管理	1.0
固废	医疗废物收集和危废暂存间等、生活垃圾收集	1.0	生活垃圾和一般固废收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场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1.0
合计		5.0	/	5.0

表 3-5 环保措施“三同时”验收落实情况

类别	治理对象	验收要求	落实情况	治理效果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经现有的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小区内现有化粪池预处理	污染物浓度满足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诊疗废水和美容清洗废水	经消毒处理后进化粪池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 1 套消毒处理（消毒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后进化粪池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以及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废气	异味	及时清扫、排气扇抽排、喷洒消毒剂，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新风系统抽排，总排气口位于商铺房顶；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③2 个沉淀池均加盖密闭	对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	设备噪声等	设备选型应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使其处于正常工况，减震、隔声、墙体阻隔等	设备选型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使其处于正常工况，减震、隔声、墙体阻隔等	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4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动物废毛				
	医疗废物	诊疗废物	须设专门的医疗废物收集桶，分类收集，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过期药品退回生产厂家集中销毁
		化验室废物			
		宠物尸体	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不暂存宠物尸体		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不暂存宠物尸体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污水处理装置产生的污泥不在医院内暂存，由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清掏、处理		污水处理装置为消毒池，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产生的污泥喷洒消毒剂后交由环卫部门收运
动物切除组织	动物切除组织暂时消毒冷藏处理，委托有资质单	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			

			位进行处置	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	--	--	-------	---------------------------------------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项目变动情况：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关于产业政策符合性的结论

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号文，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在现行国家产业政策中规定的限制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之列，视为允许类项目。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可行性的结论

项目选址符合《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19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所在建筑为商业用房，项目位置在一、二层，使用面积120m²，为固定的宠物诊疗场所；项目周边200m内无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且未设在居民区住宅楼内或者院内，未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3、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合肥市2020年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PM_{2.5}；根据《合肥市2021年3月水环境质量月报》可知，十五里河水质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由监测结果分析得知，项目所在区域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关于达标排放的结论

（1）废水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池内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排入化粪池，满足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及《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表2城镇污水处理厂I类标准后，尾水排入十五里河。

（2）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动物诊疗期间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建设单位通过对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在住院部和寄养区定期喷洒除臭剂；项

目异味需通风换气，室外排风口不可以对准居民。污水处理设施需要密闭处理，减少废气产生。项目南侧、北侧均为其他商铺，东侧为商铺空地及绿化带，本项目运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项目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本项目边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均可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2类区标准，南边界临南二环，满足4类区标准。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4) 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污水处理装置产生的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清掏、处理宠物尸体联系宠物主人，按有关规定处理处置，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动物废毛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达 100%，在落实好危险固废安全处置的情况下，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固废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5、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和法规，选址合理。本项目建成后在采用本评价推荐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此，从环境影响分析的角度，该项目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执行情况

环评批复：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通过《关于<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 [2021]9020 号，详见附件），批复意见如下：

你单位报来的《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批复的《报告》收悉。根据国家《环评法》等法规规定,经现场勘验、资料审核,结合专家函审意见,现批复如下：

经审核，项目位于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商铺作为项目的经营场所，建筑面积为 74.58 平方米，使用面积 120 平方米。项目东侧为五常大米，西侧为清心书屋。南侧为商铺门前空地及绿化带，北侧为水墨兰庭住宅小区空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前台、洗浴室、诊室、药房、化验室、影像室、手术室、中央处置室、住院部等配套设施。建成后主要提供动物诊疗服务、美容等服务。项目接诊量为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项目不设员

工食堂和宿舍。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办理了《动物诊疗许可证》(蜀动诊证[2021]第 03 号), 我局原则同意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做到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 同意项目实施。未经批准, 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内容、使用功能和扩大建设规模。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项目废水环境管理。动物美容清洗废水和诊疗废水经消毒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小区内化粪池, 依托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 禁止雨污水混排。

2、加强项目废气环境管理。项目应及时清理动物粪便及尿液, 定期喷洒除臭剂, 加强室内通风, 排气口不得朝向居民敏感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密闭处理。

3、加强项目噪声环境管理。诊疗设备应选用低噪设备, 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 确保噪声达到厂界排放标准要求; 针对动物日常偶发叫声, 应合理布置动物暂存场所, 进行隔音、消声处理。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医疗废物放至临时储存场所, 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动物美容产生的废毛与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三、本项目审批不包括 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相关内容, 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另行环评, 并报相应审批权限部门审批。

四、项目应满足《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有关的规定和要求, 项目的其他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按环评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五、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应严格执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 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环保要求进行验收。

六、如对本行政许可不服, 可以在接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合肥市人民政府或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申请行政复议, 也可以在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合肥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七、环评执行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十五里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水体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区域声环境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限值要求和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项目噪声排放：厂界环境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2类标准，临南二环35m范围内执行4类标准；

3、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厂区临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三)总量控制指标

COD年排放量为0.0066吨。

氨氮年排放量为0.0003吨。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经项目现场勘察，对照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其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对照表

序号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结论
1	加强项目废水环境管理。动物美容清洗废水和诊疗废水经消毒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小区内化粪池，依托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禁止雨污水混排。	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消毒池（池内设隔板，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依托现有小区内现有化粪池，达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
2	加强项目废气环境管理。项目应及时清理动物粪便及尿液，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室内通风,排气口不得朝向居民敏感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密闭处理。	①诊疗区及时清洁，每间诊疗室、住院部均设置排气扇、总排气口位于房顶； ②加强通风，院内每日定期喷洒消毒液； ③2个沉淀池均加盖密闭	已落实
3	加强项目噪声环境管理。诊疗设备应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到厂界排放标准要求；针对动物日常偶发叫声，应合理布置动物暂存场所，进行隔音、消声处理。	医疗设备采用低噪设备，并在设备基座安装减振垫，墙体降噪，人员合理喂食，避免宠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并且有效控制宠物的活动噪声，确保场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4	<p>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医疗废物放至临时储存场所，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动物美容产生的废毛与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p>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消毒池污泥定期清掏，风干后喷洒消毒剂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过期药品返回厂家集中销毁；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p>	已落实
5	<p>项目性质、规模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依法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项目未见发生重大变更	已落实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建设单位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为期 2 天的环保验收检测，采样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6~27 日，报告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5 日，具体详见附件。

5.1 采样概况和分析方法

表 5-1 采样概况和分析法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名称	方法检测限
废水	悬浮物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接种法	生化培养箱	0.5mg/L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COD 恒温加热器	4mg/L
	粪大肠杆菌群	HJ 1001-2018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生化培养箱	10MPN/L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GB 22337-2008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

5.2 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5.3 监测质量控制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H XK-B01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 XK-A020
生化培养箱	AH XK-A036	电子天平	AH XK-A002
生化培养箱	AH XK-A072	程控定量封口机	AH XK-A074
手提式医用蒸汽灭菌器	AH XK-A013	/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6.1 废水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的技术要求进行。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排口废水	消毒池 TW001 出口	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美容清洗废水设施总排口废水	消毒池 TW002 出口	COD、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菌群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6.2 场界及敏感点噪声监测

对场界及敏感点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边界噪声现状各布设 1 个监测点，敏感点噪声布设 3 个。本项目为租赁商铺，东西侧与相邻商铺仅一墙之隔，故本项目测东西墙靠南侧 1m 处。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场界噪声	四场界外 1m 设置一个噪声测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水墨兰庭 32 栋东侧商住户二楼	水墨兰庭 32 栋东侧商住户二楼窗外 1m 处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水墨兰庭 32 栋西侧商住户二楼	水墨兰庭 32 栋西侧商住户二楼窗外 1m 处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水墨兰庭 12 栋楼外 1m	水墨兰庭 12 栋楼外 1m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22 年 4 月 26-27 日进行。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 核查结果见表 7-1。核查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平均生产负荷为 87.5%, 各项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工况基本稳定。

表 7-1 运营工况表

监测日期	2022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量	接诊量 3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3-4 只/天	接诊量 3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3-4 只/天
实际生产量	接诊量 3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3 只/天	接诊量 3 只/天, 洗澡美容服务量 4 只/天
负荷	75%	100%

验收监测结果:

7.1 废水

表 7-2-1 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排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时间及结果								预处理标准
	2022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五日生化需氧量	22.1	23.9	26.1	23.7	22.8	27.2	26.0	25.1	100
化学需氧量	76	82	88	80	78	92	86	82	250
悬浮物	21	23	23	25	25	24	21	23	60
氨氮	5.83	6.10	6.42	6.21	6.04	6.59	6.48	6.38	/
粪大肠菌群 (MPN/L)	2.1×10^3	2.5×10^3	2.0×10^3	1.8×10^3	2.6×10^3	2.3×10^3	2.1×10^3	1.9×10^3	5000 个/L

表 7-2-2 美容废水处理设施排口监测结果 单位: mg/L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时间及结果								预处理标准
	2022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五日生化需氧量	37.7	38.6	40.1	39.2	34.7	35.9	34.4	33.8	100
化学需氧量	124	130	136	129	116	120	114	111	250
悬浮物	25	30	22	25	25	23	25	26	60
氨氮	7.13	7.45	7.62	7.37	6.99	7.21	7.37	7.02	/
粪大肠菌群	2.9×10^3	3.3×10^3	3.8×10^3	3.7×10^3	3.2×10^3	2.8×10^3	3.5×10^3	3.1×10^3	5000

(MPN/L)

个/L

验收监测期间，美容清洗废水及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总排口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粪大肠杆菌群排放浓度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7.2 场界及敏感点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7-3。

表7-3 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时间	序号	监测点位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值	
				Leq [dB(A)]		Leq [dB(A)]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测量值		
2022 .4.26	N1	厂界东墙外靠南处 1m	昼间	66	夜间	51	70	55
	N2	厂界南侧外 1m		66		52	70	55
	N3	厂界东墙外靠南外 1m		66		51	70	55
	N4	厂界北侧外 1m		58		48	60	50
	N5	水墨兰庭 32 栋东侧商住户二楼		64		49	70	55
	N6	水墨兰庭 32 栋西侧商住户二楼		63		49	70	55
	N7	水墨兰庭 12 栋楼外 1m		55		44	60	50
2022 .4.27	N1	厂界东侧外 1m	昼间	65	夜间	65	70	55
	N2	厂界南侧外 1m		66		66	70	55
	N3	厂界西侧外 1m		65		65	70	55
	N4	厂界北侧外 1m		57		57	60	50
	N5	水墨兰庭 32 栋东侧商住户二楼		63		63	70	55
	N6	水墨兰庭 32 栋西侧商住户二楼		64		64	70	55
	N7	水墨兰庭 12 栋楼外 1m		56		56	60	50
工况描述	正常运营							

验收监测期间，场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标准，临南二环边界满足4类区标准；水墨兰庭32栋东侧、西侧商住户二楼昼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类标准；水墨兰庭12栋楼昼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池内设隔板，投加二氧

化氯消毒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小区现有化粪池处理,满足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COD、NH₃-N排放量为接管进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的接管量,其总量计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内。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美容废水处理设施排口以及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排口悬浮物、COD_{Cr}、氨氮、BOD₅、粪大肠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8.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噪声监测点位，西、东厂界共设 4 个测点，敏感点设 3 个测点。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AHXK20220505-01），验收监测期间，场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348-2008）中 2 类标准，临南二环符合 4 类区标准要求；水墨兰庭 32 栋东侧、西侧商住户二楼昼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 类标准；水墨兰庭 12 栋楼昼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8.3 固体废物

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消毒池污泥定期清掏风干后，喷洒消毒剂，由环卫部门处置；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过期药品定期返还于厂家集中销毁；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8.4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8.5 总结论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符合验收条件。

8.6 意见与建议

（1）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使各项环保法规、制度得到有效贯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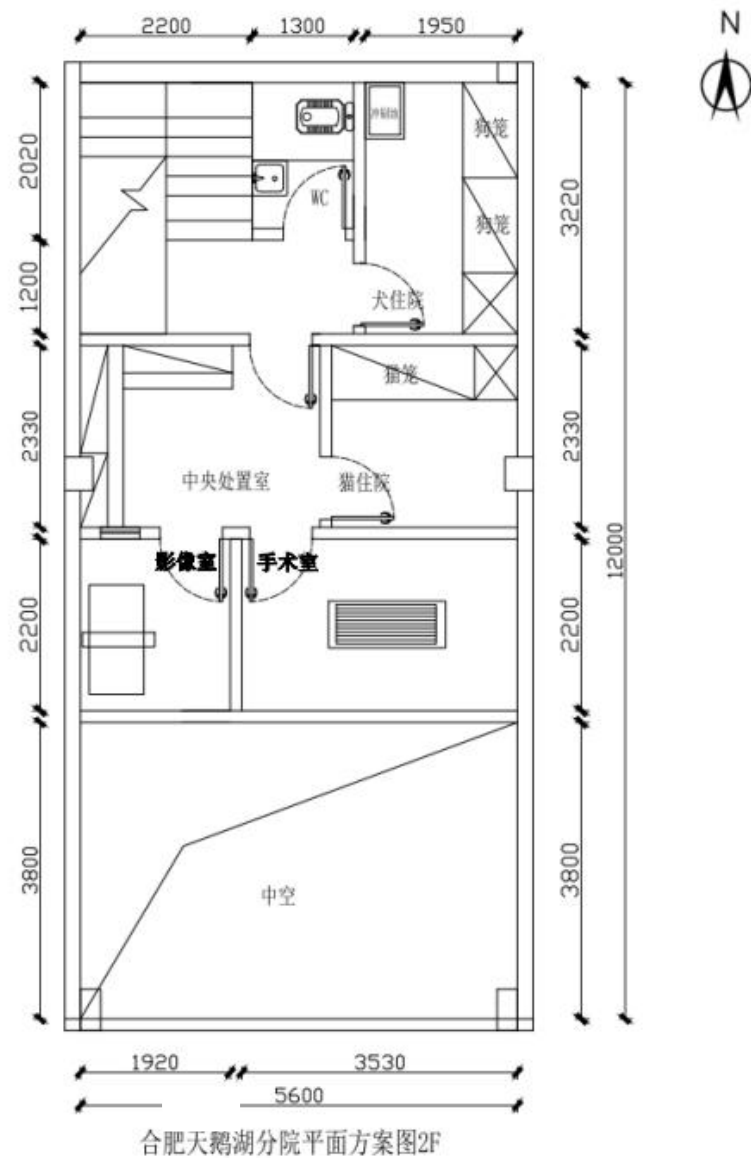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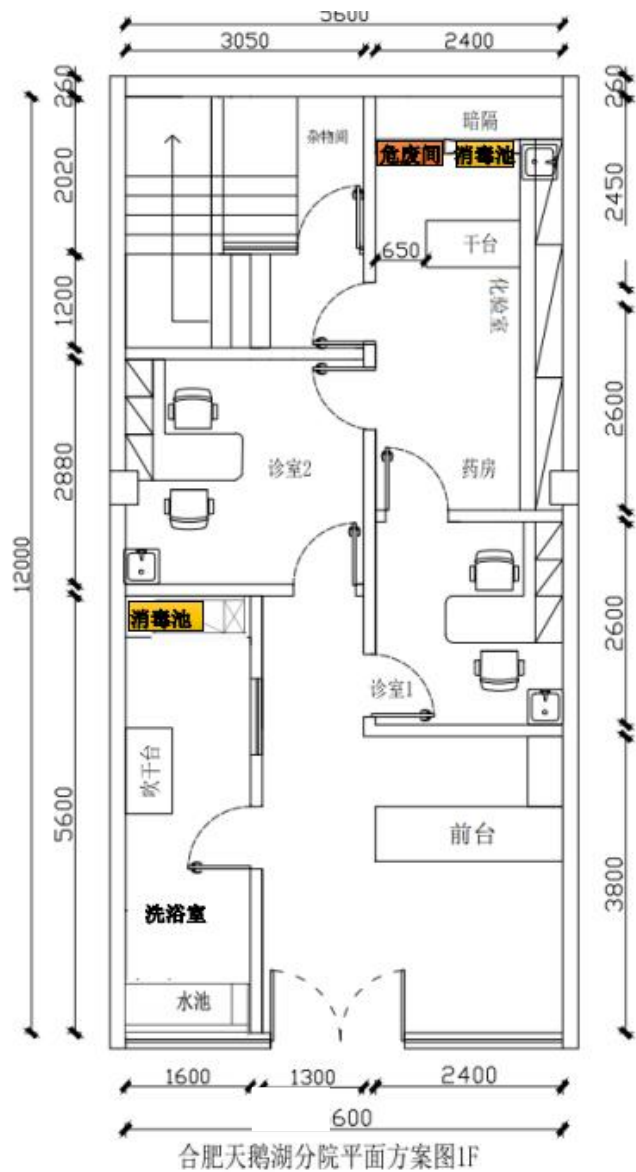
（2）要严格控制生产规模和生产内容，加强医疗废水净化设备等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保证废水达标排放，加强危废日常管理，加强噪声管理，尽可能的减少噪声污染；

(3) 自觉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日常环境监管。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环建审〔2021〕9020号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批复的《报告》收悉。根据国家《环评法》等法规规定，经现场勘验、资料审核，结合专家函审意见，现批复如下：

经审核，项目位于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商铺作为项目的经营场所，建筑面积为 74.58 平方米，使用面积 120 平方米。项目东侧为五常大米，西侧为清心书屋。南侧为商铺门前空地及绿化带，北侧为水墨兰庭住宅小区空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前台、洗浴室、诊室、药房、化验室、影像室、手术室、中央处置室、住院部等配套设施。建成后主要提供动物诊疗服务、美容等服务。项目接诊量为 900 只/年（其中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项目不设员工食堂和宿舍。

一、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办理了《动物诊疗许可证》

(蜀动诊证[2021]第03号),我局原则同意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项目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内容、使用功能和扩大建设规模。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项目废水环境管理。动物美容清洗废水和诊疗废水经消毒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小区内化粪池,依托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禁止雨污水混排。

2、加强项目废气环境管理。项目应及时清理动物粪便及尿液,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室内通风,排气口不得朝向居民敏感点。污水处理设备采取密闭处理。

3、加强项目噪声环境管理。诊疗设备应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到厂界排放标准要求;针对动物日常偶发叫声,应合理布置动物暂存场所,进行隔音、消声处理。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医疗废物放至临时储存场所,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修改单要求，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动物美容产生的废毛与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三、本项目审批不包括 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相关内容，X 射线等放射、辐射源应另行环评，并报相应审批权限部门审批。

四、项目应满足《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有关的规定和要求，项目的其它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环评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五、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应严格执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环保要求进行验收。

六、如对本行政许可不服，可以在接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合肥市人民政府或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合肥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七、环评执行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十五里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体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须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排放限值和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2、噪声排放：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标准，临南二环35m范围内执行4类标准。

3、一般性固体废物执行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危险废物厂区临时贮存执行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内容。

（三）总量控制指标

COD年排放量为0.0066吨，

氨氮年排放量为0.0003吨。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AHXK20220505-01

项目名称：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

检测专用章

本公司声明

- 一、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二、本报告不得有涂改、增删或检测印章不符者无效。
- 三、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本报告，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五、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 六、非本公司采样的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检测专用章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兰州路青年电子商务产业园5号楼701室

邮政编码：230000

联系电话：13335514590

传 真：0551-63734590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20505-01

委托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验收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水、噪声

采样地点: 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门面

采样日期: 2022年04月26日-2022年04月27日 检测日期: 2022年04月26日-2022年05月03日

检测方法 & 检出限值

分类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10 MPN/L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仪器设备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HXK-B01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XK-A020
生化培养箱	AHXK-A036	电子天平	AHXK-A002
生化培养箱	AHXK-A072	程控定量封口机	AHXK-A074
手提式医用蒸汽灭菌器	AHXK-A013-02	/	/

检测声明:

经检测, 所检项目测定值详见检测结果表。

声明: 1、本检测结论仅对现场当时工况条件负技术责任; (检测专用章)

2、来源信息由委托人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20505-01

检测结果

表 1、废水的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性状	化学需氧量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悬浮物 (mg/L)	粪大肠菌群 (MPN/L)
诊疗废水出口	2022.04.26	第一次	微白微浊	76	22.1	5.83	21	2.1×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浊	82	23.9	6.10	23	2.5×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浊	88	26.1	6.42	23	2.0×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浊	80	23.7	6.21	25	1.8×10 ³
	2022.04.27	第一次	微白微浊	78	22.8	6.04	25	2.6×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浊	92	27.2	6.59	24	2.3×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浊	86	26.0	6.48	21	2.1×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浊	82	25.1	6.38	23	1.9×10 ³
美容废水出口	2022.04.26	第一次	微白微浊	124	37.7	7.13	25	2.9×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浊	130	38.6	7.45	30	3.3×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浊	136	40.1	7.62	22	3.8×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浊	129	39.2	7.37	25	3.7×10 ³
	2022.04.27	第一次	微白微浊	116	34.7	6.99	25	3.2×10 ³
		第二次	微白微浊	120	35.9	7.21	23	2.8×10 ³
		第三次	微白微浊	114	34.4	7.37	25	3.5×10 ³
		第四次	微白微浊	111	33.8	7.02	26	3.1×10 ³

表 2、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名称	检测结果 dB(A)			
	2022.04.26		2022.04.2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外 1m	66	51	65	52
N2 厂界南侧外 1m	66	52	66	52
N3 厂界西侧外 1m	66	51	65	51
N4 厂界北侧外 1m	58	48	57	47
N5 水墨兰庭 32 栋东侧商住户二楼	64	49	63	48
N6 水墨兰庭 32 栋西侧商住户二楼	63	49	64	49
N7 水墨兰庭 12 栋楼外 1m	55	44	56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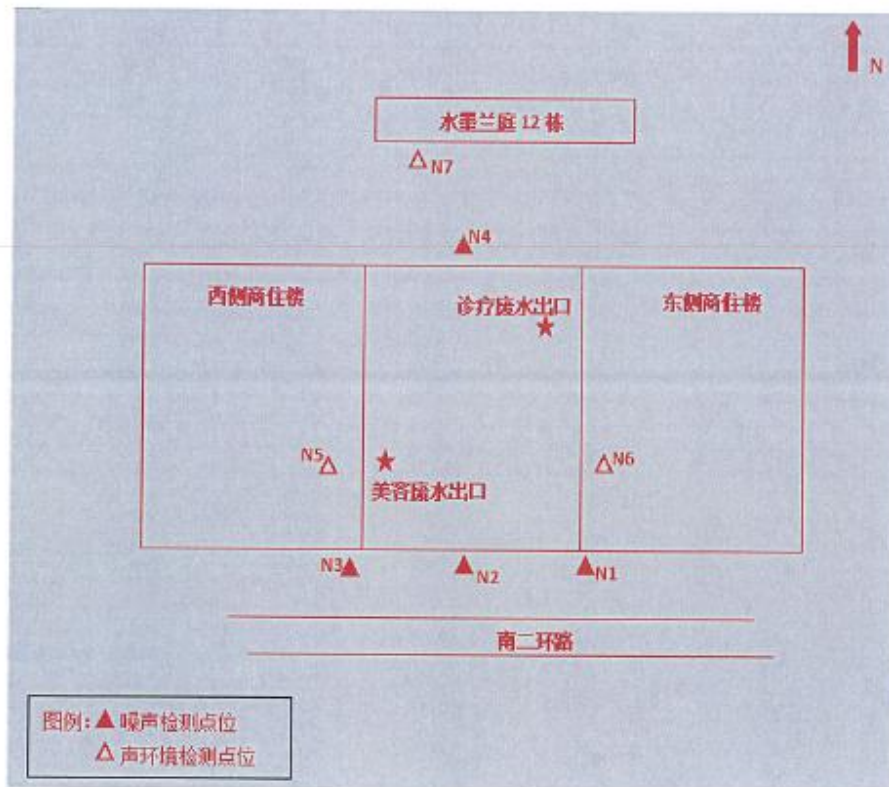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20505-01

表 3、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天气	温度(°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2.04.26	昼间	晴	25.2	100.2	3.2	东北
	夜间	晴	21.6	100.4	2.8	东北
2022.04.27	昼间	多云	23.9	100.6	2.3	东
	夜间	多云	21.0	100.7	2.4	东

附图 1：检测点位示意图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20505-01

附图 2：现场检测照片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郭真真

审核人：邵亚飞

批准人：唐强

签发日期：2022年

5月5日



第 4 页 共 4 页

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XK20220505-01

附图 2：现场检测照片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郭真真

审核人：邵亚飞

批准人：郭真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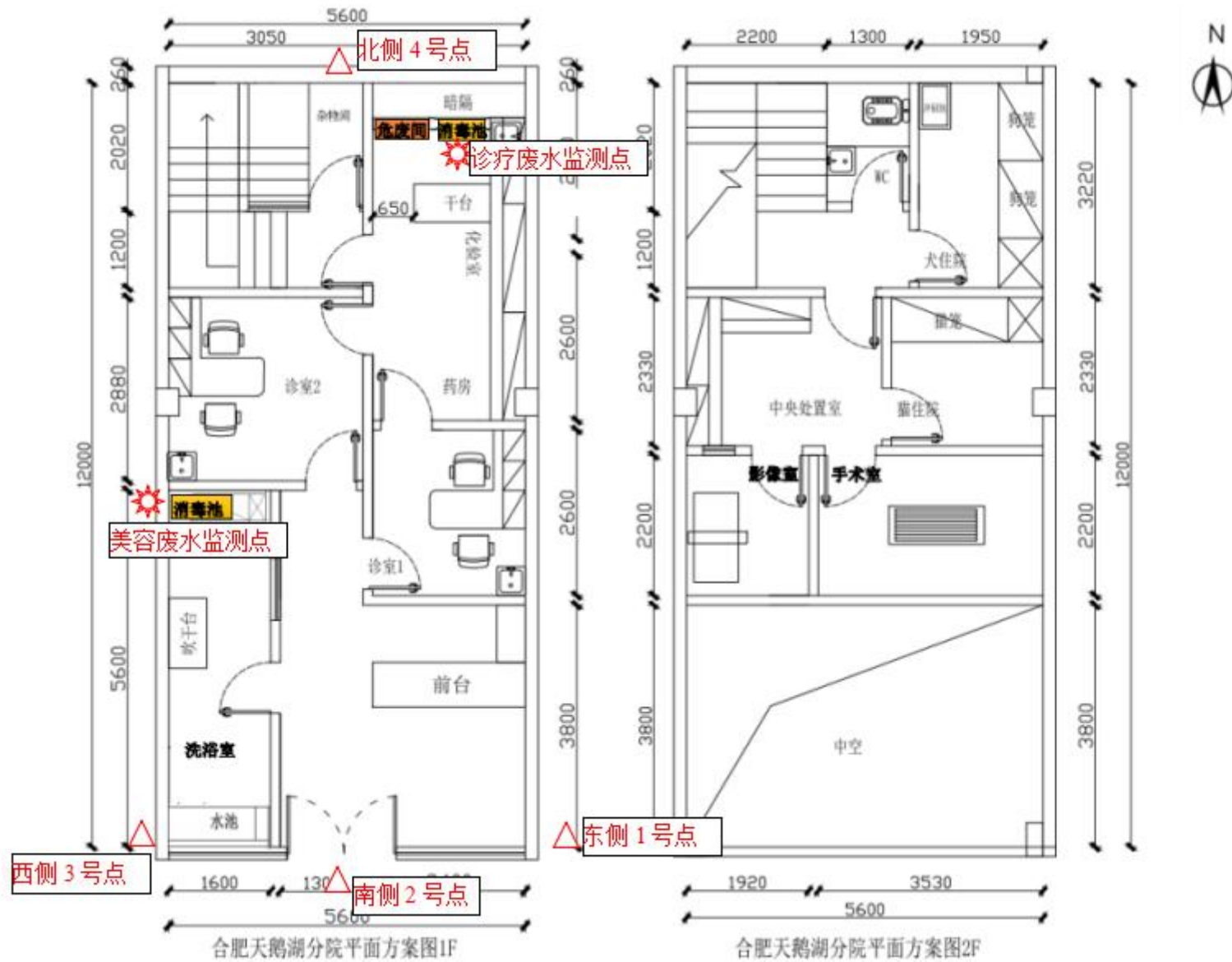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2022年

5月5日


检测专用章

第 4 页 共 4 页

附件3 验收监测点位图



附件 4 危废合同


安徽浩悦环境
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书

合同类别：医疗（安徽省小动物诊疗行业协会）
合同编号：HGY2021 第 1808 号
建档时间： 年 月 日

危险废弃物
安徽浩悦环境



动物诊疗废弃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安徽省小动物诊疗行业协会

乙方：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名单详见附件）日常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委托乙方安全处置：

一、甲方责任

(一)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在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全部交于乙方处置，合同期内不得另行处置，废弃物包含感染性废物（含少量报废试纸测试条）、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少量病理组织切片）。

(二) 甲方参照卫生部第36号令《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和《安徽省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分类管理规定》的规定，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每日将各种动物诊疗废物进行规范处理，分类包装、存放，不可混入其他杂物。

(三)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保证废弃物包装完好，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漏（渗漏）；协助乙方收运装车，确保收运的顺利进行。

(四) 甲方安排专人每日将日常医疗过程中所产生的废弃物集中到所设置的暂存点，并按类别投入乙方所提供的周转箱内，不另外积存。

(五) 相关要求：甲方在四个区域分别设置一个暂存点统一进行收集后交由乙方收处，鉴于此，乙方对甲方所设置的暂存点及所需配合的相关要求如下：

① 所设置的暂存点最好选择在人、车流较少的地点，暂存点有方便车辆进出及收运的通道条件。
所设置的四个暂存点分别为：庐阳区：萌宠宠物诊所；包河区：合肥市包河区中山动物医院；蜀山区：合肥市乐宠动物医院；瑶海区：天红动物医院。

② 须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将废弃物及时投放于乙方提供的周转箱内，盖好盖子。

③ 每个暂存点须设有专人对暂存点及废弃物转移交接的相关事项进行管理。

④ 须刻一枚“危险废弃物管理专用章”，交接时由甲乙双方对转移交接单签字盖章。

二、乙方责任

(一) 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对甲方暂存点的废弃物按规定按时收运，保证暂存点不积存，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二)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废弃物专用收集桶 4 只（实际数量以乙方送箱交接单为准），供甲方集放废弃物使用，甲方需要妥善保管，以防丢失，若丢失需按乙方采购成本价赔偿；收集桶 230 元一套（箱体 190 元、箱盖 40 元），为防止周转箱的丢失或挪作他用，乙方在给甲方投放周转箱前将收取收集箱押金 920 元，此押金在甲乙双方终止合同，甲方将周转箱返还乙方后，乙方给予全额退还。

(三) 乙方收运人员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

(四) 乙方进行医疗废物的运输及无害化处置中，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卫生、道路运输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三、双方义务

(一) 交接称重：废弃物计量用甲方磅秤（经计量局校验）称重。



(二) 填写转移联单：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认真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双方交接废弃物时，必须认真填写交接单各栏目内容，并按规范要求填写转移联单，转移联单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畜牧、运管等相关部门监管的凭证。

(三) 收费标准：

甲方每月按固定费用 4000 元，每年总费用 48000 元，当月废弃物产生量若超过 1000 公斤，则超过部分由乙方按 4.00 元/公斤另外加收处置费。

(四) 结算方式：经双方友好协商，由乙方方向甲方开具处置收费税务发票，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由甲方一次性付清 12 个月费用，款到后开始执行合同。

(五) 缴纳费用：甲方在收到票据后 7 个工作日内以转帐或现金方式向乙方支付处置费；逾期不缴者，乙方将停止收运，终止合同。

(六)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因不可抗力因素而停顿，应及时书面通告另一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七) 本合同处置的废弃物为甲方下属的动物诊疗机构所产生的废弃物，甲方不得将此以外的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废弃物或者其他废弃物混入一起，否则乙方将停止收运，如再有增加的动物诊疗机构，甲方须与乙方再另行签定补充合同。

四、其他事项

(一) 甲方须要求下属动物诊疗机构在对动物诊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废弃物交于乙方处置，病死动物和动物病理组织、动物用过期药品及相关装饰品、化学性废物、生活垃圾等不在本合同之列，由甲方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不得隐瞒乙方收运人员而装车，若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时出现各类安全事故或者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将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乙方在收运、处置动物诊疗机构产生的废弃物过程中，应当按照规范要求实施操作，不得将所收运的废弃物造成任何流失，否则，若因此造成任何污染或损害将由乙方负责解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本合同期限：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3 日，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八 份，甲方 二 份，甲方报送市畜牧水产局一份备案，报送 所在地环保局 一份进行审批申报；乙方持有 二 份。

(四) 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内容，但是不包括根据法律法规或有权部门要求对外披露的，否则因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泄密方承担。

(五) 6、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发生有争议的需另行协商，协商无果的，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法律诉讼。

甲方（盖章）：安徽小动物诊疗行业协会
法定代表人或

乙方（盖章）：安徽洁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付强

委托代理人（签字）：王

联系电话：13329057888

联系电话：1626972605 162697260

开户行：

开户行：交通银行安徽分行营业部

帐号：

帐号：341301000018170076004

签约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签约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淮河路 278 号商会大厦西五楼

2022年合肥城区动物诊疗机构初步划分表						
编号	场所	详细地址（注明在城区或郊区及其他区域）	法定	联系电话	属地	备注
	名称		代表人			
1	合肥市乐宠动物医院	石台路华林家园商用铺2栋105室	张院生	65588232	蜀山区	暂存点
2	阳光动物医院	合肥市合作化路南路金环花园26幢4号门面	张进	13856946421	蜀山区	
3	爱心动物医院	长江西路15号	杨旭	13866666969	蜀山区	
4	百护宠物医院	东至路	王毅翔	65674587	蜀山区	
5	安农大动物医院	合作化北路178号	吴金节	65120512	蜀山区	
6	宠颐生万庭宠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西路455号	胡望庭	65575559	蜀山区	
7	合肥市蜀山区康诺宠物医院	蜀山区长江西路788号美乐园商业文化广场B-31	李伟国	65305683	蜀山区	
8	合肥市蜀山区京科宠物医院	蜀山区望江西路92号秀水花园1栋103室	蔡永强	65597153	蜀山区	
9	合肥丫丫宠物医院	长江西路与潜山路交口	屠利民	65111272	蜀山区	
10	合肥市蜀山区关爱动物医院	金牛路凤凰城家家景园二期	杨勇	13329017888	蜀山区	
11	岸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笔架山路与嘉和路交口岸上玫瑰6号101室	周天红	13865964151	蜀山区	
12	合肥京诚宠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18号西环商贸中心2栋112室	潘少华	65566142	蜀山区	
13	壹加伊宠物诊所	经开区芙蓉路与翡翠路交口瑞格时代广场商辅	徐新胜	63879619	经开区	
14	珍爱宠物诊所	费池路光明苑1栋102	刘胜	13505510891	蜀山区	
15	蜀西动物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高新区望江西路888号祥源城三期S15栋	黄淑玲	16326120405	蜀山区	
16	伴侣动物医院高新店	蜀山区黄山路与科学大道交口西200米	肖世龙	18154216103	高新区	
17	福佑宠物医院	繁华大道与松林路交口	朱永兵	13675604235	经开区	
18	鑫义宠物医院	芙蓉路与石鼓路交口	胡文静	18715101152	经开区	
19	乐康动物诊所	经开区芙蓉路九溪江南874号商辅	孙雪萍	13966714912	经开区	
20	宝裕宠物医院	望江西路与科学大道交口	巩雅静	13865513967	高新区	
21	艾贝尔万嘉宠物医院	蜀山区广利花园15栋105	张信楼	17705696798	蜀山区	
22	忠诚宠物店	蜀山区南二环路国际花都6栋11号商辅	兰芳权	15220132516	蜀山区	
23	星辰爱侣宠物医院	长江西路新加坡花园城大门东侧200米	王剑	15156210651	政务区	
24	合肥优适宠物医院	合肥蜀山区望江西路198号	黄驰	13856060534	蜀山区	
25	康和宠物医院	蜀山区青阳北路459号龙居山庄	刘宁宁	18155109299	蜀山区	
26	宠有道宠物医院	潜山路与滨河路交口	席平	13956959655	蜀山区	
27	爱特宠物医院	政务区国际花都二期东门3-12	汪晨诚	13866723758	蜀山区	
28	合肥艾贝尔宠物医院二店	政务区御龙湾小区门面	魏杰红	15755799987	蜀山区	
29	合肥艾贝尔宠物医院三店	蜀山区洪岗路	魏杰红	15755799987	蜀山区	
30	豪斯宠物医院	蜀山区休宁路丹青花园	张晓峰	18056542125	蜀山区	
31	蜀山区森田宠物医院	青阳北路虹雨花园商服楼10号	周强	13605510292	蜀山区	
32	蜀山区宠宝宠宠物诊所	合肥市蜀山区高刘路海亚当代商辅2栋116	宋浩	13685512427	蜀山区	
33	高新区宠爱宠物医院	高新区海棠路尚城花园4-101	杨周峰	15156988877	蜀山区	
34	蜀山区仁和宠物医院蜀山区店	蜀山区望江西路270号	石爱田	18075451039	蜀山区	
35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万达）	合肥市政务区南二环路3818号天鹅湖万达广场1-6栋	胡旺庭	0551-65697701	蜀山区	
36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天柱路分公司（	合肥市高新区长江西路669号徽商城市庭院1栋商业104	胡旺庭	0551-65697701	蜀山区	
37	天红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第一分	合肥市蜀山区清溪路333号大润发超市	周天红	13865964151	蜀山区	
38	艾贝尔宠物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肥西县桃花镇松林路与书箱路交口禹州华府	魏杰红	15755799987	合肥肥西	
39	精灵宠物医院	科学大道19号	费莉华	17755102686	蜀山区	

40	忠爱宠物诊所	经开区芙蓉路翠微苑北门729号	张谷勇	63448606	经开区
41	康悦宠物医院	蜀山区振兴路华邦蜀山里20#106	王庆宣	15956977489	蜀山区
42	亨元宠物诊所	蜀山区井岗路与山湖路交叉口	江晓瑞	15256053533	蜀山区
43	合肥安宠动物医院	合肥市蜀山区半岛路湖公馆	桂佩永	18955109710	蜀山区
44	恒幸动物医院	潜山路399号	杜友卫	18855173542	蜀山区
45	瑞鹏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皖河路	蜀山区望江西路268号学府名都商业B栋	凌维	13865984598	蜀山区
46	瑞鹏宠物医院有限公司银泰	蜀山区政务区国际花都都金苑	龚荣华	13865984598	蜀山区
47	千宠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山区笔架山街道茂荫路999号御龙湾1、2	费旭辉	18656259966	蜀山区
48	肥西县荷荷宠物诊所	肥西县桃花镇明珠路与棋石交口禹州华桥	张院生	13485670287	合肥肥西
49	宝裕宠物医院蜀山店	蜀山区井岗路与振兴路交口	付义东	13052052510	蜀山区
50	佑恩宠物诊所	经济技术开发区 莲花路与繁华大道交口 环贸中心5幢商铺104室	刘杨	17354039485	经开
51	合肥市瑞鹏宠物医院有限公司颐和分院	合肥市蜀山区南七里站街道青阳北路颐和花园舫苑2#综合楼及地下车库105商业上室	郭若红	13865984598	蜀山区
52	蜀山区关爱动物医院潜山路	潜山路100号琥珀五环城	杨勇	13329017888	蜀山区
53	忠爱宠物医院有限公司蜀山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639号金大地公馆7栋11	王孝军	15856938889	蜀山区
54	忠爱宠物有限公司高新区分	合肥市高新区园景天下枫丹山庄4幢59室	胡望庭	65335349	蜀山区
55	合肥市檀氏宠物有限公司	高新区长宁大道与彩虹路交叉口雍锦花园	檀晓霞	18356069402	高新区
56	合肥小柴宠宠物有限公司	肥西县经济开发区翡翠花园四期综合楼商	牛瑞	17155592222	合肥肥西
57	合肥小派宠物有限公司	肥市蜀山区祁门路333号新地中心9幢商1	魏潮勇	18443986017	蜀山区
58	伴侣动物医院高新店	蜀山区黄山路与科学大道交口西200米	易刚	13339292469	高新区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附件 5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租用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门面作为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的营业场所，总投资 50 万元。项目租赁的建筑面积为 74.58m²，营业面积 120m²，共两层，一层设有前台、洗浴间、诊室、药房、杂物间；二层（夹层）设有卫生间、化验室、影像室、手术室、中央处置室、犬住院部和猫住院部。项目正式营业期间，接诊量 900 只/年（手术量 120 只/年），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0月26日，取得合肥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文号为“环建审 [2021]9020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验收内容包括废水、大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本次验收为项目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间，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池内投加二氧化氯消毒片）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

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依托小区内现有化粪池处理，满足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 废气

项目营运后的废气主要是动物诊疗期间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经现场勘查，运营期间建设单位能做到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在住院部和寄养区定期喷洒除臭剂；每个科室均设通风换气扇，室外总排风口位于房顶；消毒池位于室内，且均加盖密闭处理。通过以上措施，项目运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三) 噪声

项目诊疗设备基本不产噪，主要噪声源为分体空调室外机、排气扇、风机以及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动物日常偶发噪声在65~70dB(A)之间，分体空调室外机、排气扇、风机单台噪声在70~85dB(A)之间。房间在装修期间已进行隔音处理。运营期间通过工作人员合理喂食，避免了动物因饥饿或口渴发出叫声，有效控制动物的活动噪声，并将动物存放于室内最里面房间。通过以上降噪措施，医院边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2类区标准，临南二环一侧满足4类区标准。离本项目医院距离较近的水墨兰庭12栋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四) 固体废物

宠物医院运营期间，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与生活垃圾、动物废毛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消毒池污泥定期清掏风干后，喷洒消毒剂，由环卫部门处置；诊疗废物、化验室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过期药品定期返还于生产厂家集中销毁；宠物尸体及时联系客户，联系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宠物病死尸体的处理处置；本项目仅做腹腔手术，主要为绝育、剖腹产、乳腺肿瘤切除手术等，手术产生的废组织及时交于宠物主人，宠物医院不负责切除组织的处置。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检测期间企业生产设备全开，基本接近满负荷生产，环保设施亦稳定运行。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AHXK20220505-01）监测报告显示，验收监测期间，美容废水处理设施排口以及诊疗废水处理设施排口悬浮物、COD_{Cr}、氨氮、BOD₅、粪大肠菌群日均值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标准及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项目营运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宠物住院产生的少量异味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通过加强每个房间内通风及定期消毒、消毒池加盖密闭后，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根据安徽信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AHXK20220505-01）显示，场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348-2008）中2类标准，临南二环符合4类区标准要求；水墨兰庭32栋东侧、西侧商住户二楼昼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类标准；水墨兰庭12栋楼昼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诊疗废水、美容清洗废水（滤网过滤）各经1座消毒池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依托小区内现有化粪池处理，再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处理。COD、NH₃-N排放量为接管进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的接管量，其总量计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内。

五、验收结论

合肥瑞宠宠物医院建设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在实际运行期间由建设方和辖区环保局共同监督管理，未发生环保违法现象。并按照“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不存在重大环境影响问题，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所提环保措施，环保设施已经建成并

一生
一
一

正常使用。综上所述，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六、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健全环境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3日



爱颐生
宠物医院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爱颐生宠物医院水墨兰庭店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水墨兰庭 32-114 门面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宠物服务 Q822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17 度 12 分 44.172 秒, 纬度 31 度 49 分 17.94 秒			
	设计生产能力	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接诊量 900 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洗澡美容服务量 1200 只/年, 接诊量 900 只/年			环评单位	安徽银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环建审 [2021]902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 75% 2022 年 4 月 27 日: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	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10%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500h				
运营单位	合肥爱颐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4MA2RGFLY5F			验收时间	2022.5			
污染物排放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1935			0.01935			
	化学需氧量						0.04			0.04			
	氨氮						0.003			0.003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有机废气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